

“双室合一”统筹多元力量闭环化解矛盾

诸暨探索三源共治模式“一站式”解决群众诉求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吕佳慧

62年前，由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干部群众创造的“枫桥经验”被毛泽东同志批示向全国推广；

23年前，诸暨在枫桥镇建立全国第一个乡镇综治中心；

2年前，诸暨试点推行镇街社会治理中心（综治中心）综合信息指挥室与派出所综合指挥室“双室合一”。

时代在变，但诸暨坚决扛起“枫桥经验”发源地责任使命始终不变，坚决以领跑者姿态，让“枫桥经验”在新时代焕发新机。

诸暨市委副书记、社会工作部部长、政法委书记王坤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近年来，诸暨以市、镇、村三级社会治理中心建设为依托，探索与属地派出所综合指挥室“双室合一”，打破条块边界，把属地派出所、法庭、综合行政执法队、司法所等力量统筹起来，搭建“警源、诉源、访源”三源共治的“一站式”矛盾纠纷化解平台，将每一起矛盾纠纷闭环管理，确保群众诉求及时响应、处理和反馈，全力推动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头脑手脚都在一起

在诸暨市花苑路，一幢蓝白相间的建筑沿街矗立。这里既是诸暨市牌头镇社会治理中心，也是牌头派出所。

走进中心综合信息指挥室，一面数字大屏占据整个墙面，牌头派出所民辅警们

在指挥室内常驻办公，实时监测全镇的“健康状况”。

去年，牌头镇社会治理中心试点“双室合一”，实现中心与派出所的深度融合。在中心牵头下，牌头法庭、司法所、综合行政执法队的力量相继入驻，发挥各自专业优势，大大提高矛盾纠纷就地吸附调处能力。

牌头镇越峰村的陈老太与邻居老周有二十多年的矛盾积怨。2021年，老周擅自硬化家门口道路导致路面抬高，每逢雨天，雨水便会倒灌进陈老太家中。三年来，陈老太不断报警和信访，两家关系陷入僵局。年初，陈老太又因此事与老周发生冲突，该矛盾经网格、村社，上报至镇社会治理中心。

牌头镇党委副书记寿浩林立即召集包村领导周灿炯、牌头派出所所长陈君威、村党支部书记王刚展开专题会商，大家都意识到，若此事不化解，有发生“民转刑、刑转命”的风险。为此，中心随即联动派出所、城建办、包村组、村“两委”等共同推进调解与施工作。

头脑统一协调，手脚快速响应。次日一早，牌头派出所社区民警徐江便跟随王刚一同前往村里开展调解工作。两人既摆事实又讲道理，终于打动陈老太和周家兄弟，一起邻里纠纷在牌头镇社会治理中心的统一调度下顺利化解。

陈君威说：“‘双室合一’让派出所与社会治理中心在处置矛盾时能换位思考，处置力量能第一时间响应，通过协同共治，实现源头预防、就地化解，推动形成‘有人管、会管事、能管好’的良性循环工作格局。”

2024年初，诸暨进一步规范镇街社会治理中心建设，让镇街政法副书记（委员）常驻镇级社会治理中心办公，统一指挥调度，提升工作协同力。

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副主任楼薇告诉记者：“我们试点推行社会治理中心与派出所综合信息指挥室‘双室合一’，旨在进一步提升镇街组织响应的速度、资源整合的效能，更好地服务当地群众。”

风险预警闭环化解

翻开牌头镇最新一期的社会风险清单，各类风险事项按照风险等级标注不同颜色，化解时间、措施、进度均一目了然。

这是牌头镇社会治理中心每日更新的风险清单。

寿浩林介绍，牌头镇社会治理中心联合牌头派出所、人民法院开展“警源、诉源、访源”三源共治，特别是对土地、邻里、情感、家庭、经济五大领域存在的矛盾纠纷隐患进行全量摸排，形成风险清单和每日要情，促进事项闭环化解。

去年以来，牌头镇初信初访量同比下降12.7%，刑事治安警情下降20.3%，诉前化解案件量同比上涨30.5%。

在“双室合一”推进过程中，诸暨市各镇街社会治理中心普遍建立完善矛盾纠纷“日汇总、周会商、月复盘”分析研判制度，线上线下归集处置重点信息，建立完善标签化预警机制。

目前，全市23个乡镇（街道）已累计编发日报5083期、月报253篇，为推动化解高风险、

复杂类矛盾风险提供了有力支撑。

每天定时查看日报，已成为诸暨市安乡镇党委书记詹坚雷雷打不动的一个习惯。

安乡镇政法委员何科梦告诉记者，安乡镇社会治理中心与派出所综合信息指挥室实现“双室合一”，每日将风险要情汇总上报，并推出“开放办单”机制，由镇党委书记交办签批，指导各部门协调联动处置。

年初，安乡镇网格员在走访中发现，一名初中学生因同学矛盾扬言要自杀，镇综合指挥室立即下发指令，召集社区民警、教体、妇联等单位人员会商，通过面谈、走访、开导等多种方式帮当事人解开心结，化解矛盾。

“村BA”、足球联赛、集市……近年来，安乡镇“夜经济”十分火爆，日均客流量达到3万人次，带动近2000人就业创业。“夜经济”火了，夜市警情如何有效治理？

在安乡镇派出所的无人机工作室里，一台合智能无人机是让整个安全感满满的“平安前哨”。安乡镇派出所所长达超介绍，在“村BA”期间，派出所利用无人机对现场进行巡航，确保比赛顺利，观众看球舒心。目前，派出所已护航安乡镇“村BA”篮球赛30余场，现场化解矛盾纠纷10余起。

村务警务双向融合

在诸暨市枫桥镇西北部的杜黄新村，小番茄种植、珍珠培育、梅花鹿养殖……各种乡村新业态不断涌现，一批批游客纷至沓来。

下转第二版



图为铜川中院青年理论学习小组举办“诵读红色书信 见证初心使命”主题读书交流会。 陕西省铜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供图

□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马金顺
□ 本报通讯员 张文东

“段法官，您通过调解两起案件带动化解了七个案件，能请教下您调解的方法吗？”“段法官，发包人能否以承包人未交付发票为由抗辩工程款履行义务？”在陕西省铜川市中级人民法院近日举办的审委会研究评定优秀案件会议结束后，列席审委会的王丽妮、苗琴等青年法官助理一路追着被评定为优秀案件的承办法官段建炯问个不停。

列席审委会是铜川中院为青年干警提供的成长成才渠道之一。

近年来，铜川中院始终把司法能力建设作为推动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基石，为青年法官干警成长成才搭建建梯、厚植沃土，全力提升青年法官干警“坐能判、提笔能写、开口能说、遇事能办”核心能力，推动了青年法官干警司法能力向上向好、审判执行质效不断进步。

2024年，全市法院审判质量指标全部处于或优于最高人民法院确定的合理区间值，审判工作呈现人心思进、动能增强的良好态势。

下沉办案培优办案水平

“2023年，我被选派到办案压力最大的耀州区法院担任法官助理，一年来，我辅助办案400余件。虽然任务重、压力大，但我的文书制作能力、群众工作能力都有了很大提升。”2024年新入额的员额法官海鹰每每回想起自己下沉基层法院锻炼的经历，总感到弥足珍贵、受益匪浅。

近年来，铜川中院坚持把“艰苦”岗位作为法官干警成长的“练兵场”“主阵地”，推动法官干警敢于接“烫手的山芋”、当“热锅上的蚂蚁”，在急难险重任务最前沿、第一线经风雨、增长才干。

基于此，铜川中院建立了青年法官助理下沉办案工作机制，先后选派14名法官助理到辖区办案负荷最重、办案强度最大的耀州区法院新区审判庭辅助办案。该项机制启动以来，铜川中院法官助理下沉辅助办案3400余件，推进法官助理丰富办案经验、培优办案水平。

“推动青年法官干警包抓化解信访案件，就是为了让大家增强群众意识、树牢群众观点，真正做到如我在诉、如我在访，努力做到真包案、真化解。”在铜川中院近日召开的信访案件化解工作会议上，铜川中院党组成员、副院长姬耀民说。

2022年，铜川中院建立了青年员额法官和法官助理包抓化解信访案件工作机制，动员和组织青年干警参与信访接待，化解信访积案，在办理信访案件中学会群众语言、学做群众工作。

去年以来，铜川中院指派16名青年法官、法官助理包案化解长期、重点信访案件，各包案法官干警积极阅卷案件、带案下访、联系基层组织、党组会、审委会定期听取向基层干警化解信访案件情况，推动部分信访案件成功化解。

“师徒”结对跑出成长“加速度”

“徐副局长的指导，使我更加懂得了在办理审判案件中要注重后端的执行工作，树立审执衔接理念，最大限度避免衍生案件。”对于“师徒导师”机制的好处，铜川中院审管办员额法官张婉婷深有感触。

2022年，铜川中院围绕“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落实资深法官与青年法官、法官助理结对“师徒导师”机制，开展青年干警“跟班学习”活动，此时尚是审管办法官助理的张婉婷与执行局副局长徐伟结为“对子”。在“导师”徐伟的精心辅导下，两年时间，张婉婷辅助办理了大量执行实施案件和执行异议、复议案件，既促进了自身业务能力的提升，又为自身从事审判管理工作打下了基础。

铜川中院为青年法官干警成长搭台建梯

下转第二版

“领群鸿雁”领航边境共治新生态

□ 本报记者 常煜 郭君怡
□ 本报通讯员 李永建

走进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边境管理支队额尔古纳边境管理大队上库力边境派出所荣誉室，“五星党支部”的牌匾熠熠生辉。

“我们以‘领群鸿雁’品牌为纽带，凝聚辖区各方力量，‘派出所党支部书记、教导员’‘警地党建联盟’等机制，派出所牵头联合驻地司法所、医院、学校、企业等单位，定期开展联合党课、主题党日等活动，推动形成‘组织共建、资源共享、难题共解’的联动格局。”

近年来，上库力边境派出所依托“领群鸿雁”党建品牌，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以“鸿雁领航，多方联动”为核心，统筹辖区各单位构建边境治理共同体，实现连续8年重大刑事案件“零发案”，连续5年群众满意度达到95%，走出一条具有边境治理特色的基层治理新路径。

依托“领群鸿雁”党建品牌，上库力边境派出所构建起“派出所主导、多单位协同”的立体化治理体系。在矛盾纠纷化解方面，该所联合司法所、社区居委会、上库力农牧场有限公司等单位成立“绿野守望党员服务队”，组建草场纠纷、劳资矛盾等3个专业调解组，在10个村屯、生产队成立“党员服务队”，形成“小事当场调、大事联合办”的快速响应机制。

6月2日，上库力前进牧场场主老陈与相邻的养牛户老李因牲畜越界啃食牧草产生争执。双方各执一词，情绪激动，矛盾存在随时激化的风险。

“绿野守望党员服务队”接到消息后，迅速联动林业站、畜牧站工作人员组成调解小组，调解小组先实地勘察牧场边界，通过林业站提供的卫星地图确认草场权属范围，畜牧站专家则从科学养殖角度分析牲畜管理问题，耐心劝说双方以长远合作的眼光看待问题。经过3个多小时的调解，双方不仅明确了牧场边界，还共同制定了轮流放牧、互相监督的方案，彻底化解了矛盾，握手言和。

除了强化矛盾纠纷排查预警，完善多元化化解机制，上库力边境派出所还在推动群防群治参与矛盾调解方面积极探索，牵头整合明理义警、暖心小队、护苗联防员等力量，打造“鸿雁联防队”，建立“野外作业点守望相助网格”“警企联动”等机制，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织密边境安全防护网。

在“领群鸿雁”党建品牌引领下，上库力边境派出所辖区形成“人人参与、共建共享”的治理氛围，窗口服务实现“零投诉”，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持续提升。如今，这支由派出所领航、多单位协同的“鸿雁队伍”，正以坚实步伐守护着北疆边境的和谐安宁。

北京消防推出一揽子便民利民举措

本报讯 记者张雪泓

6月30日，北京市召开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新闻发布会。记者在会上获悉，即日起，北京市开展“优化消防服务护航经济发展”专项行动，在消防监督检查、行政许可、规范执法等环节推出一揽子便民利民举措。其中，面向社会公众举办的文艺演出、体育比赛、展览展示、招聘会、游园会等大型群众性活动，无需消防部门审批（备案），无需向消防部门提交证明材料。

据介绍，消防部门将指导大型群众性活动的主办方、场地方按照“一事一策”原则，完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需要通过外摆摊位开展临时性促销售卖、展览展示、餐饮服务、产品发布等商业经营活动，由商圈（商场）管理运营单位依法依规组织开展，无需消防部门审批（备案），消防部门可协助指导企业划定活动区域。

在减少入企检查方面，实施“计划检查”，每年公布检查计划，每月公布检查单位名录，未列入检查计划或无法定事由的，不进行检查。消防监督人员入企现场检查时，必须“扫码报到、亮码通知、照单检查”，企业对不按规扫码、不出示检查码的，可拒绝接受检查。此外，还要避免“重复检查”，拓展“非现场检查”。

在优化审批政策方面，商场、市场内已投入使用营业的店铺，因换季、品牌升级等原因仅在营业范围内调整、更换或增加展柜、桌椅等物品的，无需重新申报消防安全检查。对于缩小经营面积，其保留使用部分未进行装修改造且符合安全疏散标准的，无需重新申报消防安全检查。

在严格规范执法行为方面，明确“无错不罚、履责不罚、轻微不罚、首违不罚、首查不罚”等16项消防柔性执法免罚清单。



7月1日，安徽省舒城县公安局舒茶派出所民辅警联合蓝天救援队队员、舒茶镇沟二口村妇联工作人员在辖区沟二口村开展防溺水安全宣传教育活动，为村民送上一堂生动实用的安全教育课，全力筑牢夏季水域“安全防线”。图为民警和蓝天救援队队员向青少年讲解救援知识。 本报通讯员 王可海 摄

睢县检察“春·枫”工作室高质效解纷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检察官为了我的事跑了十几趟，真是上心啊！”近日，河南省商丘市睢县年过七旬的村民吴某手中攥着民事赔偿款，布满皱纹的眼角泛着泪光。这起源于6年前因农田浇水纠纷引发的信访积案，在睢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和村干部见证下，当事双方握手言和。

“我有轻伤二级鉴定结论，但没拿到一分钱赔偿款。我这伤，难道是我自己造成的？”吴某与李某两家因农田浇水发生争执，吴某在争执中受伤，相关部门在处理中，因存在证据不足等问题，李某未赔偿吴某的医疗等费用。吴某到睢县检察院控中部门反映诉求后，睢县检察院立即启动“春·枫”工作室矛盾纠纷化解模式，组建“检察长+刑检+控申+民行”四维专班，邀请在当地颇有名望的河南省人大代表胡春峰参与听证。

“地挨地，门对门，总不能让下一代还

隔着篱笆吵架。”胡春峰以自己的亲身经历与吴某和李某进行沟通交流，最终打动两家人，李某同意一次性向吴某支付民事赔偿款。吴某表示息诉罢访。

睢县检察院检察长钟春毅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说，为高质效化解矛盾纠纷，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睢县检察院2023年成立“春·枫”工作室，截至目前，已在全县10个乡镇设立“春·枫”联络站，邀请25名人大代表、3名心理咨询师、5名人民调解员成为调解团队成员，积极构建“党建引领、检察推动、代表参与、多元共治”的基层社会治理格局，使矛盾纠纷在检察环节高质效化解。

在焦某信访案中，焦某母亲与邻居张某因邻里排水问题在争吵中倒地身亡，焦某要求追究张某的刑事责任，睢县检察院经审查认为，因没有死因鉴定意见，无法证明死者的死亡原因，遂以事实不清、证据不足为由不批准逮捕。焦某对此决定不服，商丘市检察院检察长王建波到案发地接访时

说：“在农村，因排水、宅基地等纠纷发生争吵的现象比较常见。张某与焦某母亲的争吵行为与死亡的因果关系必须查清楚。”睢县检察院随即启动“双轨审查”：组织刑事检察骨干力量3日内完成证据审查等工作，督促公安机关补充死亡鉴定意见；控申团队同步开展信访矛盾化解，向当事人释法说理。

经审查，检察机关确认张某无犯罪事实，依法向公安机关送达《撤销案件通知书》。随后，控申部门就民事赔偿、房屋排水问题组织双方进行调解，双方不仅对民事赔偿部分达成协议，还对争议已久的房屋排水问题达成一致意见。如今，双方再无纠纷。

“睢县检察院‘春·枫’工作室充分展现基层检察机关立足检察职能，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依法用情回应群众诉求，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多元共治，助力基层社会治理的担当作为。”王建波说。